

清水模施工要領建議書

一、清水模現場澆築管理

1. 施工前需要繪製施工展開圖，經建築師確認後交予承商並確實施行。
2. 模板之材料應以現行通用 3' × 6' 之尺寸夾板為主，但一級清水模板以芬蘭板為主。
3. 清水模板之組合，需採用 3 節螺栓，通用尺寸夾板，每板塊以 8 組 3 節螺栓來緊定。
4. 木押條之設置：
 - A. 橫、直伸縮縫之間距 3 M 內需設置一條，但柱兩側各 1M 內需設置一條收縮縫。
 - B. 梯形木條尺寸 (20 mm + 25 mm) × 30 mm H。
 - C. 避免外露樑、柱有直角之造型規劃，樑、柱角設置 25 mm 木押條，樑或有外露倒吊水平面設置 (20 mm + 15 mm) × 15 mm H 木押條。
 - D. 本工程所需木押條一律木工訂作以求精準，避免拆模後有歪斜現象。
5. 清水模混凝土及配筋條件：
 - A. 混凝土澆築前應規劃混凝土澆注順序。
 - B. 工作冷縫發生時，應規劃在伸縮縫之內。
 - C. 本工程使用高流動性之混凝土。其水泥原料限同一工廠生產之水泥。
 - D. 骨材以 10 mm 細骨為主。
 - E. 鋼筋保護層各加大 10 mm。
 - F. 牆筋採用雙層鋼筋，混凝土厚度要在 150 mm 以上。
 - G. 水電、設備管路需設置在牆板雙層筋之內，樑、柱須設置在箍筋之內。
 - H. 澆築混凝土時需確實搗實，並在外模充分震動，並做好保護下層已完成之清水模面。
 - I. 業已澆注好之清水模體，需要施行表面調整，及防止風化，污染對策。

二、清水模澆築後之表面調整

1. 吸水率之調整：

改善表面疏水性，降低污染附着力、防止膨脹、破裂、剝離之物理變化。
2. 色差之調整：

以混凝土相容性之材料處理，經年後不得有色變出現。
3. 保全性之調整：

全面需養護處理，提高耐候性、防止劣化、粉化現象產生。